

國立臺中科技大學 105 學年度二技招生委員會

第 7 次委員會會議 紀錄

時間：105 年 12 月 26 日(星期一) 12:10(接續於大學部暨五年制專科部轉學招生委員會會議之後)

地點：行政大樓 3 樓第一會議室

主席：謝主任委員俊宏(因公赴立法院備詢，改由總幹事陳教務長永隆主持)

出席者：詳如簽到單

壹、主席致詞 (略)

貳、工作報告

一、本校 105 學年度日間部二技「實際招生情形一覽表」暨相關數據分析表，提供各系做為未來招生規劃參考用【第 3~6 頁，附件一】；護理系及美容系本學年度改變招生策略提前放榜，依數據顯示未能達到預期穩定生源之成效，另面對少子化之衝擊，二技生源單純且短缺，部分學校停招五專或二技，應屆畢業生減少，招生將日益嚴峻。

二、彙整 101 學年度至 105 學年度報名及註冊等數據，提供參酌。

學年度	核定名額 (內含)	報名情形		註冊情形		備註
		人次	倍率 (報考人次/核定名額)	人數	百分比 (註冊人數/核定名額)	
105	694	3,085	4.4 倍	670	96.5%	
104	726	3,548	4.9 倍	720	99.2%	
103	676	2,306	3.9 倍	639	94.5%	報名人次 未含護理系 *採聯合登記分發
102	676	2,254	3.8 倍	633	93.6%	
101	540	3,309	6.7 倍	524	97.0%	

※入學管道：日二技申請入學、五專菁英班升讀二技。

參、討論提案

案由一：擬修訂本校「大學部二年制單獨招生規定」草案【第 7~8 頁，附件二】，提請討論。

說明：

一、本修正案依據教育部 105 年 11 月 1 日臺教人(四)字第 1050143327 號函轉知「國立大專校院辦理招生試務工作酬勞支給要點」修正為「公立大專校院辦理各項試務工作酬勞支給要點」，並自 106 年 2 月 1 日生效，予以配合修正。

修正後條文	原條文
第十六條 招生作業收支，悉依行政院核定之「 <u>公立</u> 大專校院辦理 <u>各項</u> 試務工作酬勞支給要點」及 <u>相關</u> 會計作業規定辦理。	第十六條 招生作業收支，悉依行政院核定之「 <u>國</u> 立大專校院辦理 <u>招生</u> 試務工作酬勞支給要點」及相關會計作業 <u>相關</u> 規定辦理。

二、本修正案通過後，擬陳請校長核准後報教育部核定。

決 議：

案由二：105 學年度二技技藝技能優良學生甄審-本校指定項目甄審業務經費決算表草案【第 9 頁，附件三】，是否可行？提請審議。

說 明：案揭支出結餘132元，全數撥繳本校校務基金；本案通過後，提送稽核室辦理稽核。

決 議：照案通過。

案由三：105 學年度二技日間部申請入學招生業務經費決算表草案【第 10 頁，附件四】，是否可行？提請審議。

說 明：

一、本案總計結餘新臺幣 351,070 元，其中支出經費結餘 344,420 元、考生未申請退費 6,200 元、成績複查收入 4,500 元，全數撥繳本校校務基金。

二、本案通過後，提送稽核室辦理稽核。

決 議：照案通過。

肆、臨時動議 (無)

伍、散會(12:41)